

张家口财政志

中卷
第四分册

世行代表處項目專員與陽原縣協商
地震後房屋重建方案（一九九〇年）



世行代表在張北地震災區（一九九八年）



亞行貸款河北污水管理項目培訓班
（二〇〇五年）





張家口市國庫券推銷工作會議（一九八八年）



張家口地區為農村教師家屬扶貧先進單位頒獎（一九九二年）



張家口市政府常務副市長徐受棠及有關部門領導
一行到張家口市商業銀行調研（二〇〇五年）



張家口市行政事業單位資產清查工作動員大會（二〇〇六年）



張家口市清水河改造一期工程竣工儀式（二〇〇六年）/何大為 攝

第二節 清產核資

清產核資是國民經濟的一項基礎工作，新中國成立後，先後在國有企業進行過五次。

一、第一次清產核資

第一次清產核資于一九五一年開始，一九五二年結束。這次清產核資是在新中國剛剛成立，國家沒收官僚資產階級的資產爲國家所有的背景下，爲了迅速恢復國民經濟，并爲大規模的經濟建設作準備，從而查清資產的狀況、數量，摸清國有資產的『家底』的重要行動。中財委爲此頒布了《關於國營企業清理資產核定資金的決定》，規定對所有國營企業的固定資產和流動資產一律進行重新登記，并按一九五一年六月底的人民幣價格重新作出估價。一九五一年七月二十八日，成立察哈爾省清理資產核定資

金委員會，八月八日發出《關於清理資產核定資金工作的指示》，張家口市、宣化市在市財政經濟委員會之下成立市核資委員會，察北、察南專區的核資工作由既有的清理委員會負責處理。

早在一九五〇年四月五日，察哈爾省人民政府根據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關於統一國家財政經濟工作的決定》，成立了省倉庫物資清理委員會，印發了《關於倉庫物資清理具體實施辦法》。要求省、市、專、縣均成立倉庫物資清理委員會，由各級黨委、政府、財經部門負責人組成，由行政負責人任主任，負責領導督促監察倉庫物資清理工作；各工廠、企業、公司均成立倉庫物資清理委員會，由各部門行政、黨委、工會、工人代表五至七人組成，由行政負責人任主任，負責本單位清理工作；各機關學校及行政事業機關由行政負責人負責。一九五〇年七月三十日作出《察哈爾省倉庫物資清理委員會倉庫物資清理工作總結報告》。

張家口市倉庫調整委員會于一九五二年十二月十五日正式

成立，下設辦公室，由市財委、房產公司、工商局等有關部門抽調幹部組成。

一九五三年三月三十日，張家口區專員公署按照省財委轉發政務院《通知》精神，決定對專區各財經單位倉庫，進行一次普查。各縣人民政府、專區各企業單位、各縣社、各百貨小組、張北百貨公司、各縣運輸公司、各縣專賣公司批發站開展了這一工作。

二、第二次清產核資

全國第二次清產核資于一九六二年三月開始，九月結束，歷時半年。爲了挽回和減少『大躍進』造成的損失，中央和國務院發出了『徹底清倉核資，充分發揮物資活力』的指示。範圍是全民所有制單位的工業企業、物資供銷企業、商業企業、建設單位、行政事業機關，重點是工商企業的流動資產，並核定了資金定額。

張家口地區專員公署于三月十五日嚮張家口市、宣化市、各

縣人民委員會、專區各企業主管部門發出《關於做好清倉核資工作的緊急指示》。本次清產核資中，張家口全區共有工業、交通、勞動、農業等（不包括拖拉機站和新華書店）一百九十九戶應清資的地方國營企業。清理結果是二十三戶企業沒有損失，十戶企業盤盈大於損失，二十八戶損失大於定額資金，其餘一百三十八戶都有程度不同的損失。全區盤虧、報廢、價差三項共損失資金1550.5萬元，占一九六一年計劃定額資金的36.2%，占實撥資金的37.2%，其中工業企業損失占一九六一年定額的36.7%，交通運輸企業損失占定額的30.4%，供銷企業損失占定額的35.3%，勞改企業損失占定額的45.5%，農業企業損失占定額的2.2%，文化和城市公用企業損失占定額4.87%。工業企業中，以冶金行業損失最爲嚴重，十九戶冶金企業損失471.4萬元，相當于這些企業一九六一年定額資金的四點一倍，大量盤虧報廢是這些企業損失比例大的主要原因。另外，有七戶企業因爲一九六一年核資時已經停

產，沒有核給資金或核定了一部分停產維護費，相對的增大了損失的比例。其次是化學工業，損失占定額的56.8%，農機工業占46%，建材工業占40%。輕工業損失較小，占定額的6.8%。

在這1550.5萬元總損失中，盤虧淨損失384.8萬元，占總損失的24.81%，材料價格差共損失294.8萬元，占總損失19.59%，報廢損失870.9萬元，占總損失56.17%。報廢品種最多的是鐵、錳、磷等礦石和礦粉，共計二十九萬二千三百六十噸，價值306.6萬元。其次是各種機械報廢損失266.4萬元，其中新生機械廠報廢損失117.8萬元。在上述損失中，生產企業一百一十九戶，資金損失806.5萬元，占定額22%，關閉企業八十戶，資金損失744萬元，占定額120.2%。另外，對轉為集體的企業也進行了清理，損失資金185.1萬元（未包括在總數內，其他統計數也未包括），占這些單位一九六一年定額資金的40.46%。

清產核資中還發現了一批企業非法挪用流動資金的問題，

全區共查出260.8萬元，其中工業企業184萬元，交通運輸企業30.6萬元，文化、公用企業3.8萬元，工業供銷1萬元，勞改企業1.3萬元，商業系統9.4萬元，糧食加工企業20.5萬元。挪用總額內，搞計劃外基建139.7萬元，四項費用開支83.6萬元，醫藥福利費超支及農副業占款37.5萬元。截至十二月十日，已經歸還160.2萬元，企業及企業主管部門尚能歸還19.8萬元，需各級財政歸還80.8萬元。

張家口市本次清產核資中，應當清資的企業四十四戶，資金損失總額458.53萬元（市審查意見），占流動資金總額的25.65%，其中：盤虧物資二千一百二十七種，價值203.04元，盤盈物資五千〇五十三種，價值131.7萬元，盈虧相抵損失71.29萬元，占損失總額的15.55%。報廢物資二百三十一種，淨損失達236.14萬元，占損失總額51.5%。價差損失151.90萬元，占損失總額32.95%。全市有二十三個企業非法挪用流動資金65.48萬元，其中：用于計劃外基本建設8.81萬元，『四項費用』41.79萬元，農副業生產占款5.21

萬元，福利費醫藥費超支5.28萬元，職工借款4.37萬元。截至年底，除職工借款尚有2.5萬元需按計劃逐步收回外，其他占款先後收回。截至一九六二年七月底，全市借款（包括專、省和中央企業）總數為433.6萬元，十二月中旬償還完畢。貸款984.7萬元，至十二月底收回數為926.2萬元，占92%。全市應當核資的企業23個，定額核定結果為843.8萬元，較一九六一年定額減少37.28%。資金七十二點七九天周轉一次，較一九六一年的一百四十七天加速七十九天，基本達到一九五七年七十一點五天的周轉水平。四十四個企業中有二戶企業連老本也賠光了，製氈廠國撥流動資金12.7萬元，損失18.8萬元，為自有資金的一點五倍；耐火材料廠國撥資金7萬元，損失13.2萬元，為自有資金的一點九倍。

通過清產核資，摸清了家底。一九六一年底全市地方三十個企業庫存物資總額1417.1萬元，經過清理落實和處理積壓物資，到一九六二年底庫存減少為942.2萬元，比上年減少33.5%。企業

銀行貸款餘額由年初的328.5萬元減少為163.2萬元，僅利息一年可少開支12萬元。一九六二年全年地方工業企業可比產品成本比上年降低17.95%，工業虧損企業由一季度的7戶（23.8萬元）降到第四季度的五戶（7.8萬元）。

三、第三次清產核資

第三次清產核資于一九七一年開始，一九七四年結束。這次清產核資正值『文化大革命』期間，由于當時的無政府主義思潮影響，經濟工作和企業生產經營受到嚴重破壞，社會上亂要、亂用，企業亂存物資的情況比較普遍，企業物資積壓浪費嚴重。在這一背景下，國務院決定進行清產核資。

張家口地區。清產核資工作從一九七一年六月份開始，到一九七四年七月十七日告一段落。全區共在一千四百四十九個企、事業和行政單位中進行，通過清核掃庫，共清出多餘和積壓

物資總值達7490多萬元，其中主要物資有各種鋼材七百四十五噸、有色金屬二十八噸、機器設備七百四十五臺。通過廠際之間調劑處理各種物資價值4705萬元，占清理數的62.8%。核資工作，共核定了二百四十六個國營企業，核定流動資金14405萬元，增撥流動資金2881萬元，其中工業企業一百七十一戶，核定流動資金10977萬元。核定後每百元產值占用資金32.57元，比一九七〇年實際占用降低了9.55%。對交通運輸、建築施工、商辦工業、農牧場等七十五戶單位，共核定流動資金3428萬元。在對國營企業核資的同時，各地對集體手工業企業的流動資金也進行了核定。清查固定資產，共進行了一百四十四戶，核定資產總值達21690萬元，每百元產值占用固定資產54.24元，在工業企業中，八個行業有五個行業比一九七〇年占用量降低了13%—80%。

在清產核資過程中，對報損的財產全面進行了復查，凡是經過修理後能用的，儘量整修加以利用，切實做到了物盡其用。經

過清查、鑒定，全區各企業流動資產盤盈44.6萬元，盤虧274.2萬元，報廢81.7萬元，盈虧相抵後淨損失311.3萬元；固定資產盤盈340.4萬元，盤虧76.23萬元，報廢323萬元。通過清產核資，不少過去報廢或找不到下落的，這次都找到了下落，修復後用于了生產，節省了開支。尚義煤礦有四臺柴油機和水泵價值2.6萬餘元，過去找不到下落，報了盤虧，這次找到了下落，用于了生產。蔚縣深井泵廠原報廢七臺設備，這次經過發動群眾，進行檢修，采取配、改、代、用的辦法，最後祇報廢了一臺鹽溶爐，為國家節省了3.5萬元。

張家口市。一九七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張家口市革命委員會生產指揮部發出了《關於開展清產核資工作的意見的通知》，成立清產核資領導小組，從計劃、銀行、物資、財政等部門抽調人員組成清產核資辦公室，設在財政局。清產核資工作一九七一年七月開始，到一九七四年三月底基本結束，開展了清倉掃庫、核

定流動資金、清查核定固定資產、對財產盈虧報廢的復查及驗收等五個階段的工作。有三百九十三個工商企業、行政事業單位共清出多餘積壓物資3687萬元，其中：主要物資有各種鋼材五千五百四十九噸，機電設備一千二百九十五臺，軸承四點二萬套，基本上做到了有物必清，清必徹底，賬物相符，家底清楚。狠抓了多餘積壓物資的處理，流通了物資，彌補了缺口，支援了建設。

在清倉掃庫的基礎上，一九七二年下半年，對工商企業三百二十四戶核定了流動資金，相應地對市屬國營企業增撥流動資金1850萬元，其中：五十七戶國營工業核定的每百元產值平均占用全部流動資金為18.69元（按一九五七年價計算），比一九七〇年實際占用水平降低21.37%。全年市屬五十七戶國營工業每百元產值平均占用全部流動資金達到32.81元，基本上實現核資總要求。

在流動資金核定後，繼續對一百七十戶工礦企業的固定資產進行了清查和核定。其中核定六十一戶市屬國營工業的固定

資產總值爲10630.9萬元，平均每百元產值占用固定資產爲33.70元（一九五七年價），核定的指標中有二十二戶達到了中央提出要比一九七〇年占用水平下降20%的要求。通過對固定資產進行清數量、清質量、清能力、挖潛力和核定需用量，全市共清出多餘閑置設備一千〇五十三臺，價值達310.5萬元，進一步澄清了設備的家底，提高了設備利用率和完好率。

通過清產核資，還促進企業加強了財產管理，不少單位本着邊清、邊核、邊建的原則，發動群眾建立健全了一些合理的規章制度。如在物資儲備、材料消耗方面實行了定額管理，推行了『挂牌計量』、『定期盤點』，對機械設備的管理建立了檔案，制定了使用、搬遷、維修制度，對加強企業管理，組織企業生產，進行經濟核算，都起到了積極作用。